

证券代码：430744

证券简称：星晨互联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广州星晨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5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许凤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许凤华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于2023年1月20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

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许风华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许风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徐亚西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徐亚西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徐亚西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毛继凤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

提名毛继凤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毛继凤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赵邵郴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赵邵郴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赵邵郴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颜学辉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颜学辉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二

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颜学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星晨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星晨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9 日